

# 唐河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唐自然资[2025]24号



## 唐河县自然资源局

###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2024年，唐河县自然资源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，切实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。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不断提升自然资源管理水平，围绕重点工作，依法行政，高质量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，我局法治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。现将情况汇报如下：

**一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情况。**

（一）坚持率先垂范，狠抓贯彻落实。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确保在日常行政管理中贯彻法治思维和

法治方法；要求领导班子带头学习法律、模范遵守法律，并依法行政；督促局内各股室及全体工作人员严格遵守法律程序，建立了由主要领导亲自负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执行、逐级落实的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深入学法用法，夯实法治根基。率先学习法律知识，深入学习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引导干部尊重法治、敬畏法律，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。将国家粮食安全、高质量发展和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作为重点，充分利用例会集中学习时间，组织业务股室结合实际案例，开展法治“微讲座”，有效增强干部职工的学法自觉性。

（三）注重法治建设，纵深推进实施。对法治建设工作进行全面规划，明确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，细化工作分工，压实责任，并定期听取工作汇报，及时研究和制定相应措施，确保法治建设工作的顺利推进；坚持将法治建设与局中心工作同步部署，加强统筹规划、协调、监督和评估，不断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，确保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共同推进。

## 二、法治建设情况的主要举措和成效。

### （一）深入开展法治学习，增强法治建设内动力

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。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，制定实施2024年党组学法清单，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自然资源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内容，进行专题学习；结合第一议题，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

设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。同时，利用主题党日开展学习交流，不断增强学习深度、拓展学习广度。二是全方位推进学法普法。利用业务大讲堂等平台，组织局各股室部门、各基层所所长开展法治系列专题培训，促进全体干部职工学法、懂法、守法、用法，为自然资源事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## （二）严格履行法定职责，增强法治建设行动力

一是严守耕地保护红线。严格落实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防止耕地“非粮化”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，积极稳妥有序推进永久基本农田非耕地、耕地非农化图斑整改和耕地恢复，筑牢了耕地保护防线。二是开展底线问题排查整改。开展违法开采矿产资源排查整治专项行动，排查发现重点区域，督促各乡、镇整改。深入开展自然资源底线排查工作。通过主动出击，有效发挥执法利剑作用，及时发现并消除了资源安全问题隐患。三是积极出庭应诉，化解行政纠纷。2024年，我局严格依照《行政诉讼法》、《行政复议法》和相关应诉工作规定办理，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常态化机制。针对情况复杂、社会影响大、关注度高的案件，我局高度重视、认真研究，积极与司法部门保持良性沟通，及时开展应诉答辩、举证等工作，做到答辩规范、说理充分、证据全面，力争取得法院的支持。

## （三）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

一是严格执法人员资格管理。组织符合条件的干部职工参加执法资格考试，严格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动态管理，未经执法资格培训并考试合格，不得授予执法资格。目前已有多人申领行政执法证。二是全面提高全系统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。一是制定了《唐河县自然资源局2024年普法宣传工作计划》，明确自然资源部门的普法工作任务、学习内容，深入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、谁服务谁普法、谁主管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。二是加强干部职工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。我局至目前已大范围开展普法宣讲活动两次，提升行政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、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，有效促进了自然资源部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行为。三是加强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督促力度。对全体科级干部，局机关副股级以上人员，二级单位（公司）负责人，大队全体人员进行了普法考试。大力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律素养和法治思维。

#### （四）依法规范决策，增强法治建设保障力

一是严格规范工作程序。坚持集体领导、分工负责的原则，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，对于人事任免、评先评优、重大项目安排、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集体研究，广泛听取意见、充分发扬民主。二是严格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。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、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程序，履行专家咨询论证和风险评估、公开征求意见等重要环节，并聘请海涛律师事务所张玉平律师担任我局法律顾问，为我局

依法决策提供基础法治保障。

## 二、存在问题和不足

对标上级要求，我局法治建设现状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干部队伍法治建设能力不足。部分党员、干部还存在着法治理论和法律法规知识学习碎片化现象，缺乏系统性，对“法治”思想内涵理解不透彻、转化不到位、运用不具体，法治理论素养和实践能力需要进一步补强。二是基层落实法治建设责任不到位。例如基层所长责任压实不到位，日常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重视程度不够高，耕地保护的有力态势氛围营造不够，导致基层管理人员、群众参与耕地保护的力度还不大。三是普法宣传教育形式单一。主要采取发放宣传单、挂条幅等宣传方式，时代性和实效性有待加强。四是依法行政管理存在短板弱项。个别行政执法人员对依法行政内涵欠缺深刻、准确的理解，习惯于图省事，依靠老经验、老办法开展工作，与依法行政不相适应的“人治重于法治”的行政理念存在。

## 三、下一步打算

（一）深化法治理论学习。进一步督促全体干部职工增强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思想自觉、政治自觉、行动自觉，健全完善学法机制，组织开展领导干部法治专题讲座及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专题培训，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与基层管理人员进行沟通、开展工作的能力，切实推动学习成果转化为做好自然资源工作的具体成效。

（二）深化执法队伍建设。强化动态监管，即查即改，坚决遏止增量问题上升趋势，实现全时全域全天候的自然资源监管查处，着力培育建立一支业务精良、作风过硬、高效严格的自然资源监察队伍，重点加强基层自然资源所执法能力建设，配齐配强人员装备，全力保障前哨高效运转。强化执法队伍素质建设。提升执法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、业务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准，打造知法懂法、忠诚担当的执法队伍；督促执法人员紧密结合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，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。

（三）深化普法宣传教育。坚持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充分运用法治宣传多媒体载体，加强微信公众号、短视频、户外显示屏等多媒体在普法宣传中的运用，强化耕地保护、生态保护修复、测绘、防灾减灾等普法责任向基层拓展，通过“以案释法”等方式，运用身边典型案例增强普法教育的渗透力，不断提高自然资源工作法治建设质效。

